

一、重要提示
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3. 公司负责人张丽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淑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宇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5.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22,155,401.47	3,288,513,791.10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5,026,286.99	1,689,793,492.17	0.9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84,449.53	228,879,971.37	-75.9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00,192,345.35	3,410,013,379.34	-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72,794.81	105,114,063.16	-3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36,313.80	101,667,035.20	-3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6.40	减少2.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4	-3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户数(户) 18,9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翠微集团有限公司 0 169,576,900 55.06 95,576,900 无 国有法人

北京兴源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862,975 22,442,350 7.29 9,558,000 质押 22,058,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纺房地开发公司 0 22,029,900 7.15 7,724,770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0 7,125,130 2.31 7,125,130 未知 国有法人

北京富机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7,990,000 1,801,000 0.5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凯振照明设计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0 1,555,200 0.50 1,555,2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吕建荣 1,475,214 1,475,214 0.4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德泽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900,000 900,000 0.29 未知 未知

陈春京 500,000 500,000 0.1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88号资金信托合同 350,000 350,000 0.11 未知 未知

吕建荣 1,475,214 1,475,214 0.4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华纺房地开发公司 14,305,130 人民币普通股 14,305,130

北京兴源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2,884,35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4,350

北京富机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1,000

吕建荣 1,475,214 1,475,214 人民币普通股 1,475,214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德泽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900,000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陈春京 500,000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88号资金信托合同 350,000,000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牛忠民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邱财荣 2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400

黄志甫 2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900

控股股东北京翠微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北京凯振照明设计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北京凯振照明设计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向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2014 第三季度报告